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税务学院

2026年接收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确保我院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根据《根据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制定本实施细则。

1. 复试办法及程序

（一）考生考前准备

1.预报名阶段（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

即日起至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推免生可登录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系统”（网址：https://yz.cueb.edu.cn/Open/RecruitTkssTmYbm/Signin.aspx，以下简称“预报名系统”）进行预报名。

预报名系统仅为学校接收推免生的辅助系统，用于前期复试信息采集。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请推免生（含已预报名推免生）务必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正式报名。届时学校将根据申请人的复试综合成绩，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向通过复试的推免生发送“待录取”通知，推免生须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并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点击确认“待录取”后，才能获得推荐免试拟录取资格，完成最终拟录取。

错过预报名的推免生如仍有意愿报考我校，可在正式报名阶段直接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报名。

2.材料审核

符合我校推免要求的考生自行进推免微信群（见文末），确定复试名单后在微信群里统一公布，经审核未进入复试者需退群（考生自行退群或学院统一删除）。

3.报名与缴纳复试费

按照京发改[2008]1974号文件规定，所有参加复试的推免生，每人交纳复试费100元。复试费在考生复试时收取后由学校财务处统一管理。所有参与推免生复试的考生须于复试前通过扫描二维码缴纳复试费。

（二）考试安排

1.综合面试（第一批）

（1）财政学

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下午13:30开始

候场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1号报告厅

（2）税务

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开始

候场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2号报告厅

（3）资产评估

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开始

候场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1号报告厅

2.考试内容

考试内容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能力、专业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内容，重在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以及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

3.成绩计算方法

（1）总分=综合面试成绩

（2）综合面试成绩共100分，其中，外语听力、口语占20%，专业素质等考核占80%。复试成绩按专业从高到低顺延录取，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含60分）不予录取。

（三）考生须知

1.填报预推免系统

考生需于2025年9月14日晚上17:00之前提交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预推免系统，系统内按学校要求提交电子版扫描件。

2.资格审核

（1）财政学

资格审核时间：9月15日11:30-12:30

资格审核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4层433会议室。

（2）税务

资格审核时间：9月15日7:30-8:30

资格审核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4层433会议室。

（3）资产评估

资格审核时间：9月15日7:30-8:30

资格审核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4层426会议室。

资格审核时要求携带下列材料：

①有效期内的学生证、身份证（必交）

②本科阶段成绩单（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必交）

③英语六级或四级成绩证明、其他外语能力证明材料（非必交）

④其他证明自己学习、研究等水平和能力的材料或获奖证书（非必交）

⑤个人简历5份（于面试时现场提交）

3.本校其他学院推免生申请财政税务学院推免的，需参加财政税务学院组织的复试。

4.本细则未尽事宜，以我校研招网《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为准。要求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招网近期相关通知及学院推免微信群内所有通知公告。

5.第二批及以后批次的复试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

6.学院联系方式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博远楼430办公室

联系人：刘老师 办公电话：010-83952254

邮箱：yzcshxy@cueb.edu.cn

2025年9月10日

